

证券代码：000637

证券简称：茂化实华

公告编号：2026-035

##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6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董事会共有9名董事，实际出席会议9名，其中独立董事梁宇先生、独立董事谭良谋先生、独立董事张保民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为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 1. 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由“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3.41元/股”调整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上述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以及其他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 2. 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由“不超过155,962,606股”调整为“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1股，尾数应向下取整），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

不超过 155,962,606 股)”。最终认购数量将在本次发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以及其他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本次认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本次发行方案的变更不构成重大变化。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表决结果:通过。关联董事王志华、陈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 **(二)《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做了相应调整,公司拟就本次发行与茂名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表决结果：通过。关联董事王志华、陈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 （三）《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上述决议的有效期限将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届满。

鉴于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本次发行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17 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表决结果：通过。关联董事王志华、陈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四）《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

## 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具体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上述授权有效期将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届满。

鉴于本次发行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即将届满，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将本次发行的授权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即授权有效期延长至 2027 年 9 月 17 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通过。关联董事王志华、陈智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

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9）。

### 三、备查文件

（一）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第十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四）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2 日**